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蘇郁智

電話: (02)7736-7846

電子信箱: moe188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學(五)字第114005678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行政院函、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各1份

(A0900000E 1140056784 senddoc1 Attach1.PDF > A09000000E_1140056784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: 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管制藥品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 品項1份,並自114年5月29日生效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行政院114年5月27日院臺衛字第1141012066B號函辦 理。

正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聯絡處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

副本:電2025/09/05



第1頁,共1頁